

柘城县公安局政府采购项目执行情况验收表

项目采购单位：柘城县公安局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采购项目 | 柘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标段 | 采购申请编号 | 柘财采招—2024—50 |
| 采购方式 | 公开招标 | 开标时间 | 2024.12.13 |
| 供应商 | 河南华邦科技有限公司 | 合同签订时间 | 2024.12.19 |
| 供应商法人代表 | 冯玉鸣 | 采购代理机构 | 商丘全过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|
| 项目执行情况 | 1、合同所列品牌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与中标文件是否一致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| 2、是否按合同规定时间及时供货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| 3、所供实物是否与合同所列品牌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一致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| 4、对供应商的供货情况是否满意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| 5、是否及时组织验收及按合同约定拨付中标款项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其他情况说明 | | | |

说明：1、相符打“√” 不相符打“×”。2、若实际验收情况与合同不一致，一切责任由验收单位负责。3、50 万元以上（含）和 50 万元以下（不含）5 万元以上修缮、耗材、涉密、基建、信息化项目，建设单位要邀请监督部门对验收情况抽查监督。4、县局有专题验收报告的可不用此表。5、第三方专门机构参加验收的另行出具验收报告。

项目建设单位验收人签字（两人以上，其中至少一人为未参加采购建设活动人员）：

闫如慧 *赵勇贵*

项目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建设单位盖章：

技术复杂和信息化项目技术专家签字：

李希程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监督抽查人员签字：

（30 万元以上项目必需邀请监督）

刘明

项目建设单位主管局领导签字：

（30 万元以上项目）

王志军

县公安局单位盖章：
（30 万元以上项目）

（验收报告附后）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柘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 购项目第二标段验收组验收结论

柘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标段，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由柘城县公安局组织相关部门组成验收组对该采购项目进行验收。本项目主要是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标段执法办案设备采购，投资预算控制价为 70.8 万元，由河南华邦科技有限公司以 70.22 万元中标。验收组在验收过程中，听取了供货方的供货介绍，检查了合同内所列品牌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与中标文件是否一致，经过验收组讨论，作出以下结论：

1、通过供货方对设备的介绍，以及对设备的抽检，抽检设备的品牌、型号、规格、数量与合同约定的设备品牌、型号、规格、数量相符，满足使用的需求。

2、供货方文档资料整理规范，手续齐全、完整、可信，符合验收要求。

综上所述，本建设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供货，供货方所供装备品牌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符合合同的要求，综合评定验收合格。

柘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
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四标段验收组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验收组人员签字：

李强 姜明 姜明